

## 線上閱讀

[www.lsmchinese.org](http://www.lsmchinese.org)

第二十篇、為罪奴役之人的需要－生命的釋放（二）

書名：約翰福音生命讀經

### 第二十篇 為罪奴役之人的需要－生命的釋放（二）

#### 六 釋放的路

##### 1 藉著生命的光

主耶穌如何釋放我們脫離罪？乃是藉著進入我們裏面作生命的光。這光並不是在我們外面，乃是在我們裏面。當我們接受了主，祂就進入我們裏面作我們的生命。這內住的生命現今在我們裏面照耀，這就是光。這內住生命的照耀，逐漸且自然的釋放我們。得釋放脫離罪的轄制不是一夜之間的事，這需要時間。雖然你可以在一秒之間被點活，但從罪得自由卻不是這麼簡單。

我們可以用脾氣作例證。人人都有脾氣。你若沒有脾氣，你就不是人。桌子沒有脾氣，不管你怎麼搥桌子，牠絕不會發脾氣，因為牠沒有脾氣可發。但你如何？每個人都有相當的脾氣，這脾氣乃是我們蛇性的第一個表現。撒但在我們裏面主要的表現，就是我們的脾氣。每當人發脾氣的時候，他看起來就像蛇。沒有人發脾氣時看起來像天使。當你向妻子發脾氣時，你看起來就像鬼。當慈母向孩子發脾氣時，孩子會受驚，因為他母親看起來像鬼。當我們發脾氣時，蛇的性情就顯出來了。我們的脾氣非常困擾我們，並且一直纏著我們。在我五十年追求主的基督徒年日中，沒有一件事比脾氣更困擾我。要從脾氣得釋放是何其困難！我從經歷中能見證，自從主耶穌進入我裏面，祂就成了我的生命。這生命不斷在我裏面照耀。耶穌越在我裏面照耀，我就越從我的脾氣得釋放。有時我發了脾氣，這光就厲害的照耀我。你豈不也有過同樣的經歷？你向妻子發脾氣，光便照耀你。不信的人越發脾氣，就越有可發的。然而，我們有追求的基督徒發起脾氣時，卻發現越來越沒有可發的。有時弟兄或姊妹要發脾氣，裏面的照耀就阻止他。在他裏面有個東西照耀他，殺死蛇的性情。經過了五十年的經歷，我能說現在很難叫我發脾氣了。因為五十年來屬天的鐳射線，一直消殺我脾氣的蛇性。

鐳射線是用來治療某些疾病的。病人坐在鐳射線下，牠能注入他裏面。我們裏面有屬天的鐳射線，這種鐳射線消殺蛇的性情。這就是生命的光，釋放我們脫離罪的奴役。

##### 2 藉著那作實際的子

我們得釋放脫離罪，不只是藉生命之光的照耀，也是藉著那作實際（真理）的兒子。（約八32，36。）這真理，並不是道理上所謂的真理，乃是神聖事物的實際，就是主自己。（約十四6—14，17。）八章三十二節告訴我們，『真理必叫你們得以自由；』八章三十六節告訴我們，『神的兒子...叫你們自由。』這證明神的兒子，主自己，就是真理。主既是神的具體化身，（西二9，）祂就是神所是的實際。因此，實際就是神的神聖元素，給我們實化。當主這位偉大的『我是』進入我們裏面作生命，祂就在我們裏面作光照耀，將神聖的元素帶進我們裏面作實際。這實際，就是那分賜到我們裏面的神聖元素，給我們實化，藉著神的生命作人的光，使我們得以自由，脫離罪的奴役。神的兒子這神格的豐滿，乃是實際。當祂作生命在我們裏面照耀時，便將祂的實際，就是祂神聖的元素，作到我們這人裏面。這不僅僅是照耀，更是將神所是的實際帶到我們這人裏面的照耀。日復一日，年復一年，這神聖的元素至終要積蓄在我們這人裏面。因此，我們這人裏面就會有相當分量的神聖實際。沒有人能否認這事。

五十多年來，我一直是有追求的基督徒。我不是說我不會跌倒，也許明天我就被我親愛的妻子或一位弟兄絆跌了。然而，不管我跌倒多少次，在已過五十年間所作到我裏面的神聖元素是絕不會失去的。即使我絆跌了，我還會帶著許多神聖的元素絆跌。

藉著內裏生命的照耀，並藉著神聖元素在我們這人裏面的工作，我們就得以自由，脫離罪的奴役。這就如設計一種處方以治療我們血液的疾病一樣。要消除我們血液的疾病很難，需要一些藥物。我如果一天服用幾次藥，這藥一面會殺除病菌，另一面會生機的把積極的元素加到身體裏。這積極的元素會將營養供應給我身體的組織。最終，疾病就會被吞滅。藉著這種新陳代謝的過程，老舊的元素排除了，為新的元素所頂替。這就是神聖生命使我們得以自由，脫離罪的奴役的路。這不是按照羅馬六章算自己死。我們好些人已往這樣試過，發現並不靈。不是這樣。你必須經歷活的耶穌在你裏面作照耀的光，並作在你裏面工作的神聖元素。最終這屬天、神聖的元素，就要加到你這人裏面。這就是我們的救恩。

主怎能使我們不再犯罪？祂怎能使我們自由，脫離罪的奴役和轄制？就是因為那偉大的『我是』成了我們的生命，這生命就是生命的光。當我們接受祂，祂就成了我們的生命，這生命就成了光，帶我們脫離罪的黑暗。只有生命的光能使我們得以自由，脫離罪的轄制與奴役。主能赦免我們的罪，因為祂是在十字架上被舉起來，為我們而死的人子。如今主能拯救我們，使我們自由，脫離罪的奴役，因為祂是活在我們裏面那偉大的『我是。』祂現今成了生命，就是我們裏面的光。這生命的光能使我們得以自由，脫離罪的奴役，並拯救我們脫離罪的黑暗。因此我們必須領悟，只有藉著基督成為我們的生命和光，我們纔能得著自由。再者，這生命與光也要帶我們進入真理，就是進入實際。你接受並享受主耶穌作生命和光，就會發現這神聖的生命和光要帶你進入實際。你被帶進實際之後，就要蒙拯救脫離虛謊。人之所以容易犯罪，乃是由於他們是在虛謊中生的。他們是從魔鬼，就是神的仇敵生的，因此生來就是說謊的。魔鬼，說謊者的父，是最大的說謊者。因此，說謊者的父，已經把所有的罪人帶進虛謊的黑暗裏。魔鬼的生命已經將他們帶進黑暗裏，黑暗已經將他們帶進虛謊裏。因此，只要人在虛謊裏，就

非常容易犯罪。但是讚美主，現今我們已接受主在我們裏面作我們的生命和光。這生命和光帶我們進入實際，實際就使我們得以自由，脫離罪的轄制與奴役。

在這段話裏，有兩個父之間的比較。一是說謊者的父，是虛謊、殺人、姦淫的父。原初，我們是這父所生的。我們不該以為，我們僅僅是我們的父母所生的。一面我們是父母所生的，但另一面我們是那邪惡的謊言之父所生的。他是最大的說謊者，我們這些小說謊者生來都是說謊者。『你們是出於那父魔鬼。』（約八44。）我們是這謊言之父所生的。結果我們生來就是謊言之子。我們不該認為我們生來是美國人或中國人，因我們每個人生來都是說謊的。

讚美主，還有另一位父，是天上的父，是光與真理之父。祂是那偉大的『我是，』祂成為肉體來作人。祂是人子，為我們的罪在十字架上被舉起來，並且為我們死了。現在我們若信入祂，並相信祂為我們所作的，這位偉大的『我是，』生命的父，就要進入我們裏面，作我們的生命與光。然後祂就要拯救我們，從虛謊進入實際，從黑暗進入光明的國，在那裏我們就得以自由，脫離罪的轄制與奴役。

## 肆 主的身位

在這章裏還不只有這些，因為這章還啟示了主的身位，給我們看見主是誰。

### 一 那偉大的『我是』

主就是耶和華，那偉大的『我是。』（約八24，28，58。）『我是』乃是『耶和華』這名的意義。（出三14。）耶和華是神的名字，（創二7，）亦即那昔是今是以後永是的，就是那自有永有的，（啟一4，出三14~15，）用於神與人的關係。因此，這名指明主是那與人有關之永存的神。主這偉大的『我是，』乃是從亙古存到永遠的永遠者。祂沒有時間的始與終。祂是偉大的『我是，』是自有的那一位，一直存在到永遠。祂不單是拿撒勒人耶穌，祂乃是偉大的『我是。』

說主是『我是，』意思就是祂是我們所需的一切。正如一張空白支票，你可以在上面填入你所需要的數目。你若需要光，只要填入光，主就要成為你的光。你若需要安慰，主就要成為你的安慰。這種支票絕不會跳票，因為在屬天戶頭下的存款絕不會短缺。儘管放膽寫下大筆數目。你填寫甚麼，全在於你。主是你所需的一切。現在看你怎麼填入你真正的需要。祂是那偉大的『我是。』

### 二 在亞伯拉罕之前，也比亞伯拉罕大

主是偉大的『我是，』是永遠長存的神，祂在亞伯拉罕之前，也比亞伯拉罕大。（約八53。）猶太人不領會這事，就與主爭論。『於是猶太人對祂說，你還沒有五十歲，豈見過亞伯拉罕？耶穌對他們說，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，還沒有亞伯拉罕，我就是。』（約八57~58。）這裏的文法很怪，因為主說，『還沒有亞伯拉罕，我就是。』按文法主應該說，『我已是。』但祂是現時的一位，祂是『我

是。』無論是過去、現在、或將來，祂總是現時的一位。

### 三 那作實際的子

我們曾指出，憑著三十二節和三十六節看，子就是實際。主是子，乃是實際，將一切神聖的元素分賜到信祂的人裏面。

### 四 人子

主的另一面是：祂是人子。一面祂是那偉大的『我是，』另一面祂是人子。（約八28。）猶太人舉起了人子，但他們不能舉起那『我是。』這似乎很希奇。但根據二十八節，他們舉起人子的時候，必知道祂是耶和華，是那偉大的『我是。』祂在蛇的形狀裏，為中了蛇毒的人被舉起來，為要將那古蛇趕出去。（約三14，十二31~34，啟十二9，二十2。）祂被舉起來是要對付蛇的性情，並蛇本身。

主怎能成為無罪的一位？因為祂是耶和華，是那偉大的『我是。』主怎能定罪？也因為祂是那偉大的『我是。』但祂是耶和華，祂如何能赦罪？你必須記住，耶和華絕不能赦免罪。耶和華若赦免人的罪，就會使自己成為不義的。只有一個辦法能叫祂赦免罪，那就是藉著成為人子，並被釘在十字架上。換句話說，祂只能藉救贖來赦罪。沒有救贖，神自己絕不能赦罪。沒有救贖，就沒有立場赦罪。因為祂作人子在十字架上被舉起來，擔負了我們的罪，並救贖了我們脫離一切的罪，祂就有立場來赦免罪。

整本約翰福音也啟示主是話和靈。這樣一個思想貫穿整卷約翰福音。你一旦在這卷福音書裏看見了主奇妙的身位，你就會問說，『祂在那裏？我怎樣纔能接觸祂？』讚美主，祂在話裏，也在靈裏；因為祂是話，祂也是靈。現在你既有了話，也有了靈。你若接觸那靈，又接受那話，你就有了主自己。藉著住留在主的話裏，你就有了一切。（約八31。）你若一直與主的話接觸，你就住在主自己裏面。藉著接觸話，你就接觸了永遠生命的源頭。

結果，因著你一直與主自己接觸，你就可以永遠不嘗死味。（約八51。）這已經由歷史得到證實。有些聖徒臨死的時候，即使瀕臨死亡，也沒有嘗到死味。例如，慕迪（D. L. Moody）臨死的時候，死得十分勇敢。他死而未嘗死味，因為他是住在主裏面，並接觸生命的源頭。照樣，我們若不斷住留在主的話裏，我們也要一直接觸生命的源頭，那麼我們就絕不會嘗到死味。我們要經過死而不嘗死味。

約翰福音是一卷生命的書。在這卷福音書裏人多次問主問題，想要得到是或否的答覆。然而，主絕不說是或否。譬如，在四章撒瑪利亞婦人說，『我們的祖宗在這山上敬拜，你們倒說，敬拜的地方必須在耶路撒冷。』（約四20。）換句話說，她在問祂那裏是敬拜的正確地方。主耶穌沒有說那裏是正確的地方。祂說，神是靈，我們必須在靈裏敬拜祂。（約四24。）不是這裏那裏的問題，乃是在靈裏的問題；我們在靈裏，就能接觸神這生命樹。主沒有答覆她是或不是，乃是把

她轉到她人的靈裏，接觸神這生命樹。在八章原則也是一樣，當法利賽人帶來一個有罪的婦人，問主該不該用石頭將她打死，主也不給他們是或否的答覆。祂說，『你們中間誰是沒有罪的，誰就先拿石頭打她。』（約八7。）主的答覆將他們轉向主，就是生命樹。後來到九章，門徒問主一個問題，那個生來瞎眼的人，到底是因誰犯了罪，是這人，還是他父母？主回答他們說，『不是這人犯了罪，也不是他父母犯了罪，乃是要在他身上顯明神的作為。』（約九3。）主再次將他們引向神，就是生命樹。約翰福音是一卷生命的書，從來不按照善惡知識樹給人答覆，乃是一直把人轉向生命樹。沒有對或錯、善或惡、是或否的答覆，只有一件事—生命。你無須對，正如你無須錯一樣。你只需要顧到生命。當你有了生命，一切就都好了。

生命讀經線上閱讀次數： 次

Copyright © Living Stream Ministry, Anaheim, California.